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辦公地址：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彭淑如  
電話：04-7531444  
傳真：04-7229145  
電子信箱：rebecca75018@email.chcg.gov.  
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員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0702294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原函影本1份(共3個電子檔)(0229422A00\_ATTCH1.odt、0229422A00\_ATTCH2.pdf、0229422A00\_ATT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施行細則」第102條、第106條及附表一之條文勘誤表1份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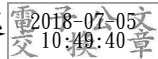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7年7月2日臺教人(四)字第1070094994A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教育部原函影本一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人事室 收文:107/07/05



1070002894

有附件